

关于鹏华科技创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4 年末及 2025 年非港股通交易日暂 停申购、赎回、转换和定期定额投资业 务的公告

公告送出日期：2024 年 12 月 27 日

1 公告基本信息

基金名称	鹏华科技创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
基金简称	鹏华科技创新混合
基金主代码	008811
基金管理人名称	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公告依据	《鹏华科技创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》（以下简称“基金合同”）、《鹏华科技创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》及其更新（以下简称“招募说明书”）
暂停申购起始日	2024年12月31日
暂停赎回起始日	2024年12月31日
暂停转换起始日	2024年12月31日
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	2024年12月31日
暂停申购、赎回、转换和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	非港股通交易日

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

根据鹏华科技创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（以下简称“本基金”）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（更新）的有关约定，投资人在开放日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和赎回，具体办理时间为上海证券交易所、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，若该工作日为非港股通交易日，则本基金不开放。

为了保障基金平稳运作，保护持有人利益，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决定于下述2024年末及2025年非港股通交易日暂停办理本基金的申购、赎回、转换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，并自港股通恢复服务之日起恢复办理本基金的上述业务。

非港股通交易日
2024年12月31日
2025年4月18日
2025年4月21日
2025年7月1日
2025年10月29日
2025年12月24日
2025年12月25日
2025年12月26日
2025年12月31日

若非港股通交易日安排发生变化，本基金管理人将进行相应调整并公告。若本基金投资所处的市场状况发生变化，或将来根据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约定需要调整上述安排的，本基金管理人将另行调整并公告。如遇本基金因其他原因暂停申购、赎回等业务的，具

体业务办理以相关公告为准。

投资者可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（www.phfund.com.cn），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（400-6788-533）咨询相关信息。

风险提示：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，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，也不保证最低收益，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人进行长期投资、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。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，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，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。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、招募说明书（更新）、基金产品资料概要（更新）等文件，并根据自身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。

特此公告。

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2024年12月27日